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ortun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長遠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以CFH Limited之名稱於香港進行業務)

(股份代號：110)

**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獨立核數師報告所載保留意見之
補充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前核數師(「前核數師」)於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載保留意見以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於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二零二一年年報」)所載保留意見。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二零年年報及二零二一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零年年報中，前核數師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保留意見，原因為彼等無法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墊款及債務以及出售前附屬公司之收益及清償債務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獲取充分適當審核憑證(「二零二零年審核保留意見」)。

鑒於二零二零年審核保留意見，於二零二一年年報中，核數師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就載入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若干本期間數字(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相關數字(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比較性發表保留意見(「二零二一年審核保留意見」)。

* 僅供識別

有關二零二一年審核保留意見之額外資料

就二零二一年年報所載之核數師保留意見而言，本公司謹此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產生二零二一年審核保留意見之事宜之額外資料，以及本公司管理層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意見。

管理層對二零二一年審核保留意見之意見及觀點

於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於得出其觀點時考慮以下因素：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其於前附屬公司重慶遠嘉（其已向Dai Wei先生之母親（「**戴夫人**」）提供墊款2,700,000港元。Dai Wei先生為重慶遠嘉的前控股股東）的51%股權出售予重慶遠嘉之一名非控股股東，並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出售重慶遠嘉收益3,125,000港元，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b)；及
-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本集團、戴夫人及8,960,000港元債務的借款人訂立三方結算協議。根據該協議，戴夫人已同意並代表借款人以現金向本集團清償債務。因此，通過有關結算，債務已予悉數清償，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

於審核過程中，核數師未獲提供有關董事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墊款及債務以及出售前附屬公司之相關收益及清償債務作出的減值評估的充足資料。因此，核數師無法獲得彼等認為評估董事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墊款及債務以及出售前附屬公司之收益及清償債務作出的減值評估的適當性屬必要的充足及適當審核憑證。

鑒於上文所述，有關墊款及債務之事宜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面解決，董事深知二零二一年審核保留意見僅涉及載入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若干本期間數字（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相關數字(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比較性，如無出現其他問題，則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中完全刪除。

審核委員會對二零二一年審核保留意見之意見

審核委員會(i)與核數師進行討論及(ii)向管理層詢問其對二零二一年審核保留意見之評估依據，其中，審核委員會已了解核數師發佈意見之理由。董事知悉，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意見一致。核數師與審核委員會亦進行討論，當中核數師解釋審核保留意見之理由，而審核委員會承認並理解該等理由。

處理二零二一年審核保留意見之計劃

董事了解，如無出現其他問題，二零二一年審核保留意見將在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完全刪除。

承董事會命
中國長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劉小鷹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劉小鷹先生、王愚先生及侯震洋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坤博士、勞維信博士及梁偉雄先生。